

發售價及分配結果公告

概要

- 發售價定為每股發售股份2.78港元（未計1.0%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
- 按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2.78港元（假設並無行使超額配股權）計算，扣除包銷佣金及本公司就全球發售（假設並無行使超額配股權）應付的其他估計發售開支後，本公司將收取的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估計約為743百萬港元。
- 本公司合共接獲1,657份根據香港公開發售以**白色及黃色**申請表格以及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及利用**白表eIPO服務**(www.eipo.com.hk)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的有效申請，認購合共56,396,000股香港發售股份，相當於香港公開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香港發售股份總數28,622,000股約1.97倍。
- 香港公開發售項下發售股份最終數目為28,622,000股發售股份，佔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的10%（未計及行使任何超額配股權）。香港公開發售項下初步發售的發售股份已獲適度超額認購，而概無香港公開發售股份獲重新分配至國際配售。
- 國際配售項下初步發售的發售股份已獲適度超額認購，約等於國際配售項下合共257,598,000股初步可供認購的國際配售股份的2.9倍。國際配售項下的發售股份最終為257,598,000股，相當於全球發售項下發售股份總數90%（未計及行使任何超額配股權）。
- 合共20名承配人（相當於國際配售所涉128名承配人的約15.6%）獲配發一手國際配售股份。該等承配人已獲配發國際配售項下可供認購的257,598,000股發售股份的約0.008%。合共64名承配人（相當於國際配售所涉128名承配人的約50.0%）各獲配發不超過五手國際配售股份。該等承配人已獲配發國際配售項下可供認購的257,598,000股發售股份的約0.064%。

- 就全球發售而言，本公司已向國際包銷商授出超額配股權，可由法巴（在實際可行的範圍內與聯席全球協調人協商後）代表國際包銷商行使。根據超額配股權，國際包銷商有權（可全部或部分行使）自上市日期起至2017年5月10日（星期三）（包括當日）（即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表格截止日期後第30日）隨時要求本公司按發售價出售最多合共42,933,000股額外股份（佔全球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數目合共15%），以補足國際配售的超額分配（如有）。國際配售已獲超額分配42,933,000股股份，而有關超額分配可透過行使超額配股權或在二級市場購買或通過借股安排或結合上述方式補足。倘超額配股權獲行使，本公司將發出公告。截至本公告日期，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 董事確認，概無向身為以下人士的申請人分配任何發售股份：(a)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或股份及／或本公司及本公司附屬公司任何證券的現有實益擁有人；或(b)本公司關連人士；或(c)(a)及／或(b)的聯繫人（不論以本身名義或透過代名人）（定義見上市規則）。國際配售遵照上市規則附錄六所載股本證券的配售指引進行。獨家保薦人、聯席賬簿管理人、包銷商及彼等各自的聯屬公司及關連客戶（定義見上市規則附錄六）概無為本身利益認購全球發售的任何發售股份。董事確認，概無國際配售的承配人將於緊隨全球發售後獲配售本公司經擴大已發行股本中10%以上的股份。因此，董事確認概無承配人將於國際配售後成為本公司的主要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且緊隨全球發售後，本公司將不會出現任何新的主要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而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本公司的公眾持股百分比將符合上市規則第8.08條的最低百分比規定。董事確認，(i)三大公眾股東並無持有上市時公眾人士所持股份的50%以上，符合上市規則第8.08(3)條及第8.24條；及(ii)上市時股份將最少由300名股東持有，符合上市規則第8.08(2)條。
- 本公司將於2017年4月18日（星期二）在《南華早報》（以英文）及《香港經濟日報》（以中文）以及本公司網站**www.xingaojiao.com**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刊登有關發售價、國際配售的認購踴躍程度、香港公開發售的申請水平及香港發售股份的分配基準的公告。

- 本公司宣佈，香港公開發售的分配結果將載有香港公開發售項下成功申請人的香港身份證號碼／護照號碼／香港商業登記證號碼（如有提供），並將於下列日期及時間按下述方式提供：
 - 不遲於2017年4月18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正於本公司網站 **www.xingaojiao.com** 及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刊登的公告；
 - 2017年4月18日（星期二）上午八時正至2017年4月24日（星期一）午夜十二時正於指定分配結果網站 **www.iporesults.com.hk** 使用「身份識別搜尋」功能24小時查閱；
 - 於2017年4月18日（星期二）至2017年4月21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十時正期間致電電話查詢熱綫 +852 2862 8669 查詢；及
 - 2017年4月18日（星期二）至2017年4月20日（星期四）期間，可在所有收款銀行指定分行的營業時間內，於下文「分配結果」一段所載地址查閱特備分配結果冊子。
- 利用**白色**申請表格申請1,000,000股或以上香港發售股份，並已提供有關申請表格規定的所有資料的申請人，可於2017年4月18日（星期二）或本公司在報章上通知的其他日期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一時正前往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親自領取其退款支票及／或股票。倘有關申請人並無於指定領取時限親自領取其退款支票及／或股票，以及以**白色**申請表格申請少於1,000,000股香港發售股份的申請人，其退款支票及／或股票將於2017年4月18日（星期二）或之前以普通郵遞方式寄往其申請表格所示的地址，郵誤風險概由彼等自行承擔。
- 透過**白表eIPO**服務申請1,000,000股或以上香港發售股份且申請全部或部分獲接納的申請人，可於2017年4月18日（星期二）或本公司通知的其他日期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一時正前往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親自領取其股票。倘有關申請人並無於指定領取時限親自領取其股票，以及透過**白表eIPO**服務申請少於1,000,000股香港發售股份的申請人，其股票將於2017年4月18日（星期二）或之前以普通郵遞方式寄往其申請表格所示的地址，郵誤風險概由彼等自行承擔。
- 倘申請人利用**白表eIPO**服務提出申請並以單一銀行賬戶繳交申請股款，則退款（如有）將於2017年4月18日（星期二）以電子退款指示形式發送到其銀行賬戶內。倘申請人利用**白表eIPO**服務提出申請並以多個銀行賬戶繳交申請股款，則退款（如有）將於2017年4月18日（星期二）或之前以退款支票形式以普通郵遞方式寄往彼等申請指示所示地址，郵誤風險概由彼等自行承擔。

- 倘申請人以**黃色**申請表格或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且有關申請全部或部分獲接納，則有關股票將以香港結算代理人名義發出，並於2017年4月18日（星期二）或（如出現變故）香港結算或香港結算代理人確定的任何其他日期存入中央結算系統，記存於彼等申請表格所示彼等的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戶口或彼等指定的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股份戶口。
- 倘申請人透過指定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除外）使用**黃色**申請表格或通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申請，則應向該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查核獲分配的香港發售股份數目。
- 倘申請人以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身份，使用**黃色**申請表格或通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申請，應查閱本公司刊發的公告，如有任何資料不符，須於2017年4月18日（星期二）或香港結算或香港結算代理人確定的其他日期下午五時正前，向香港結算報告。
- 倘申請人以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身份，使用**黃色**申請表格或通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申請，亦可於緊隨香港發售股份存入其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戶口後，透過「結算通」電話系統及中央結算系統互聯網系統（利用不時有效的香港結算「投資者戶口操作簡介」所載程序）查核其最新戶口結餘。香港結算亦會向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提供一份列明已存入彼等股份戶口的香港發售股份數目的活動結單。
- 倘申請人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申請，在申請全部或部分未獲接納的情況下，退還的申請股款將於2017年4月18日（星期二）存入其指定銀行賬戶或其經紀或託管商的指定銀行賬戶。
- 經指定中央結算系統結算／託管商參與者提出申請的申請人，可於2017年4月18日（星期二）向彼等的經紀或託管商查詢應付彼等的退款金額。
- 以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身份提出申請的申請人，可於2017年4月18日（星期二）透過「結算通」電話系統或中央結算系統互聯網系統，或於退款存入彼等的指定銀行賬戶後，於香港結算發出的活動結單中，查閱應付彼等的退款金額。

- 使用**黃色**申請表格申請1,000,000股或以上香港發售股份，並已提供有關申請表格規定的所有資料的申請人，可於2017年4月18日（星期二）或本公司在報章上通知的其他日期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一時正前往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親自領取其退款支票。倘有關申請人未有於指定領取時限親自領取退款支票，以及以**黃色**申請表格申請少於1,000,000股香港發售股份的申請人，其退款支票將於2017年4月18日（星期二）或之前以普通郵遞方式寄往彼等申請表格所示的地址，郵誤風險概由彼等自行承擔。
- 股票僅於(i)全球發售在各方面成為無條件及(ii)招股章程「包銷－包銷安排及開支－香港公開發售－終止理由」一節所述的終止權利未行使的情況下，方於2017年4月19日（星期三）上午八時正成為有效的所有權證書。
- 本公司不會就發售股份發出臨時所有權文件，亦不就收取的申請股款發出收據。
- 假設全球發售於2017年4月19日（星期三）上午八時正在所有方面成為無條件，預期股份將於2017年4月19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正起開始於聯交所主板買賣。股份將以每手1,000股買賣。股份的股份代號為2001。
- 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公眾人士將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32.24%（假設並無行使超額配股權且並無計及因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而將予發行的任何股份），符合上市規則第8.08條的規定。

發售價

發售價定為每股發售股份2.78港元（未計1.0%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

按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2.78港元計算，扣除包銷佣金及本公司就全球發售（假設並無行使超額配股權）應付之其他估計發售開支後，本公司將收取的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估計約為743百萬港元。

本公司擬將該所得款項淨額作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述用途。

已接獲申請及認購踴躍程度

董事宣佈，香港公開發售項下初步發售的香港發售股份已獲適度超額認購。於2017年4月10日（星期一）中午十二時正截止辦理申請登記時，合共接獲1,657份根據香港公開發售以**白色及黃色**申請表格以及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及利用**白表eIPO**服務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的有效申請，認購合共56,396,000股香港發售股份，相當於香港公開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香港發售股份總數28,622,000股約1.97倍。

香港公開發售項下發售股份最終數目為28,622,000股發售股份，佔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的10%（未計及行使任何超額配股權）。

在該等1,657份有效申請中：

- 認購合共37,396,000股香港發售股份的合共1,650份有效申請乃就總認購額為5百萬港元或以下（按最高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3.22港元計算，未計1%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的香港公開發售而提出，相當於甲組初步包括的14,311,000股香港發售股份約2.61倍；及
- 認購合共19,000,000股香港發售股份的合共7份有效申請乃就總認購額為5百萬港元以上（按最高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3.22港元計算，未計1%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的香港公開發售而提出，相當於乙組初步包括的14,311,000股香港發售股份約1.33倍。

香港公開發售中概無發現及拒絕受理任何重複申請或疑屬重複的申請。概無申請因支票未能兌現而遭拒絕受理。概無申請因未有按照相關申請表格所載指示填妥以致申請無效而遭拒絕受理。概無發現申請認購超過14,311,000股香港發售股份（即香港公開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的甲組及乙組各自的香港發售股份數目）的申請。

香港公開發售提呈發售的發售股份已按下文「香港公開發售的分配基準」一段所載基準有條件分配。

國際配售及超額配股權

董事進一步公佈，國際配售項下初步發售的發售股份已獲適度超額認購，約等於國際配售項下合共257,598,000股初步可供認購的國際配售股份的2.9倍。國際配售項下發售股份最終為257,598,000股，相當於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90%（未計及行使任何超額配股權）。

合共20名承配人（相當於國際配售所涉128名承配人的約15.6%）獲配發一手國際配售股份。該等承配人已獲配發國際配售項下可供認購的257,598,000股發售股份的約0.008%。合共64名承配人（相當於國際配售所涉128名承配人的約50.0%）各獲配發不超過五手國際配售股份。該等承配人已獲配發國際配售項下可供認購的257,598,000股發售股份的約0.064%。

本公司已向國際包銷商授出超額配股權，可由法巴（在實際可行的範圍內與聯席全球協調人協商後）代表國際包銷商行使。根據超額配股權，國際包銷商有權（可全部或部分行使）自上市日期起至2017年5月10日（星期三）（包括當日）（即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表格截至日期後第30日）止隨時要求本公司按發售價出售最多合共42,933,000股額外股份（佔全球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數目合共15%），以補足國際配售的超額分配（如有）。國際配售已獲超額分配42,933,000股股份，而有關超額分配可透過行使超額配股權或在二級市場購買或通過借股安排或結合上述方式補足。倘超額配股權獲行使，本公司將於本公司網站www.xingaojiao.com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發出公告。截至本公告日期，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董事確認，概無向身為以下人士的申請人分配任何發售股份：(a)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或股份及／或本公司及本公司附屬公司任何證券的現有實益擁有人；或(b)本公司關連人士；或(c)(a)及／或(b)的聯繫人（不論以本身名義或透過代名人）（定義見上市規則）。國際配售遵照上市規則附錄六所載股本證券的配售指引進行。獨家保薦人、聯席賬簿管理人、包銷商及彼等各自的聯屬公司及關連客戶（定義見上市規則附錄六）概無為其本身利益認購全球發售的任何發售股份。董事確認，概無國際配售的承配人將於緊隨全球發售後獲配售本公司經擴大已發行股本中10%以上的股份。因此，董事確認概無承配人將於國際配售後成為本公司的主要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且緊隨全球發售後，本公司將不會出現任何新的主要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而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本公司的公眾持股百分比將符合上市規則第8.08條的最低百分比規定。董事確認，(i)三大公眾股東並無持有上市時公眾人士所持股份的50%以上，符合上市規則第8.08(3)條及第8.24條；及(ii)上市時股份將最少由300名股東持有，符合上市規則第8.08(2)條。

香港公開發售的分配基準

待招股章程「全球發售安排－香港公開發售的條件」一段所載條件達成後，公眾人士以白色及黃色申請表格及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及利用白表eIPO服務發出電子認購指示作出的有效申請將按下列基準有條件分配：

所申請 香港發售 股份數目	有效 申請數目	配發／抽籤基準	獲配發股份 數目佔所申請 香港發售股份 總數的概約 百分比
		甲組	
1,000	511	1,000股股份	100.00%
2,000	183	1,000股股份，另加183名申請人中 62名接獲額外1,000股股份	66.94%
3,000	218	2,000股股份	66.67%
4,000	63	2,000股股份，另加63名申請人中 26名接獲額外1,000股股份	60.32%
5,000	76	3,000股股份	60.00%
6,000	36	3,000股股份，另加36名申請人中 16名接獲額外1,000股股份	57.41%
7,000	17	4,000股股份	57.14%
8,000	24	4,000股股份，另加24名申請人中 11名接獲額外1,000股股份	55.73%
9,000	24	5,000股股份	55.56%
10,000	135	5,000股股份，另加135名申請人中 22名接獲額外1,000股股份	51.63%
15,000	56	7,000股股份	46.67%
20,000	60	9,000股股份	45.00%
25,000	8	11,000股股份	44.00%
30,000	35	13,000股股份	43.33%
35,000	23	15,000股股份	42.86%
40,000	18	17,000股股份	42.50%
45,000	11	19,000股股份	42.22%
50,000	40	21,000股股份	42.00%
60,000	9	24,000股股份	40.00%
70,000	6	27,000股股份	38.57%
80,000	9	30,000股股份	37.50%
90,000	5	33,000股股份	36.67%
100,000	37	36,000股股份	36.00%
200,000	17	66,000股股份	33.00%
300,000	12	96,000股股份	32.00%
400,000	2	126,000股股份	31.50%
500,000	4	156,000股股份	31.20%
600,000	2	186,000股股份	31.00%
1,000,000	9	309,000股股份	30.90%
	<u>1,650</u>		

所申請 香港發售 股份數目	有效 申請數目	配發／抽籤基準	獲配發股份 數目佔所申請 香港發售股份 總數的概約 百分比
		乙組	
2,000,000	4	1,507,000股股份	75.35%
3,000,000	2	2,260,000股股份	75.33%
5,000,000	1	3,763,000股股份	75.26%
	<u>7</u>		

香港公開發售項下發售股份最終數目為28,622,000股發售股份，佔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的10%（假設並無行使超額配股權）。

國際配售項下發售股份最終數目為257,598,000股發售股份（可能因超額配股權行使而更改），佔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90%（假設並無行使超額配股權）。

分配結果

香港公開發售的香港發售股份分配結果，包括使用白色及黃色申請表格及通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或利用白表eIPO服務發出電子認購指示作出的申請，將載列成功申請人的香港身份證號碼／護照號碼／香港商業登記證號碼（如有提供），並將於下列日期及時間按下述方式提供：

- 不遲於2017年4月18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正於本公司網站www.xingaojiao.com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刊登的公告；
- 2017年4月18日（星期二）上午八時正至2017年4月24日（星期一）午夜十二時正於指定分配結果網站www.iporesults.com.hk使用「身份識別搜尋」功能24小時查閱；
- 於2017年4月18日（星期二）至2017年4月21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十時正期間致電電話查詢熱綫 +852 2862 8669查詢；及

- 2017年4月18日（星期二）至2017年4月20日（星期四）期間，可在營業時間內，於下列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指定分行查閱特備分配結果小冊子，地址載於下文：

	分行名稱	地址
港島：	軒尼詩道分行	灣仔軒尼詩道399號
	香港仔分行	香港仔南寧街6-12號香港仔中心第五期地下4A舖及一樓1號舖
九龍：	德福花園分行	觀塘大業街德福花園德福中心商場P9-12號舖
	美孚曼克頓分行	美孚新村美孚廣場地下07及09號舖
新界：	青衣城分行	青衣青衣城3樓308E號舖

倘透過指定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除外）提出申請，申請人可向其指定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查詢其申請所獲分配的股份數目。成功申請的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可於2017年4月18日（星期二）透過「結算通」電話系統及中央結算系統互聯網系統查核獲分配的發售股份數目，香港結算亦會提供一份列明已存入其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戶口的香港發售股份數目的活動結單。

發售價、國際配售的認購踴躍程度、香港公開發售的申請水平及香港發售股份的分配基準亦將於2017年4月18日（星期二）於《南華早報》（以英文）及《香港經濟日報》（以中文）公佈及登載於本公司網站www.xingaojiao.com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